

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

赣高企认发〔2022〕1号

关于对江西天健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处理决定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因在编制高企申报材料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经研究决定，江西天健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现已更名为江西永宸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6010268347353）公司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年内不得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
管理工作领导小组

2022年3月14日

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办公室

2022年3月14日印发